

聖金燈臺

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

第206期 2020.3

PDF 電子版

你們的心如何

✍ 于中旻

乃縵蒙恩

✍ 陳終道

創世記（十六）學習接納自己的遭遇

✍ 鍾慶義

撒迦利亞書（三）倚靠聖靈，重建聖殿

✍ 黃志倫

拉撒路，出來！

✍ 林治生

哥林多前書（五）教會紀律的處理

✍ 潘國華

新人的新生

✍ 陳梓宜

查經講章大綱：主如何受苦

✍ 黃彼得

福音活頁：不再在黑暗裏走

✍ 杜嘉

福音活頁：基督實實在在從死裏復活嗎？

✍ 麥希真

《金燈臺》活頁刊第 206 期 PDF 電子版

免費索取・奉獻支持

本電子版由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製作和發布，目的是為《金燈臺》活頁刊提供一個離線電子版本。全文同載於《金燈臺》活頁刊印刷版和網站 www.goldenlampstand.org 歡迎個人讀者傳閱或分享本刊。文章作者保留著作權，而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保留所有出版權利。

出版：金燈台出版社有限公司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網站：www.goldenlampstand.org
電郵：info@goldenlampstand.org
社址：香港新界火炭坳背灣街 34-36 號 B 座 1313 室
電話：+852 26949598

主編：陳梓宜傳道

2020 年 3 月於香港出版
Published in Hong Kong, March 2020.
© Golden Lampstand Publishing Society (HK)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金燈臺》活頁刊是一份雙月刊，由陳終道牧師創辦於 1986 年，以“講解救道，造就靈命，探討聖工，實用研經”為宗旨，主要服事在生命上追求長進的基督徒、事奉人員、長執、神學生、教牧同工等。歡迎訂閱，費用全免。請到本社網站了解更多詳情：www.goldenlampstand.org

你們的心如何

于中旻

經文：路加福音九章 51 至 56 節

“你們的心如何，你們並不知道。”（路 9:55）主耶穌對核心的門徒雅各和約翰兩兄弟這樣說。

這是一個很可怕的斷語。跟了那麼久耶穌的門徒，竟然會不知道自己的存心！怎能知道主的心呢？主既然對早期的門徒那樣說，也可以對任何門徒說同樣的話。當然，我們也不例外。

不知道自己的心如何，是因為不明白主的心，不知道主的使命，也就無法明白門徒自己所負的使命。耶穌說：“人子來，不是要滅人的性命，是要救人的性命。”（56 節）這不僅是嚴肅的責備，也大聲對所有基督徒的心說，必須知道我們在幹甚麼。

原來猶太人和撒瑪利亞，存在着古老的問題。因為當以色列被亞述所滅，亞述“從巴比倫、古他、亞瓦、哈馬和西法瓦音遷移人來，安置在撒瑪利亞的城邑，代替以色列人；他們就得了撒瑪利亞，住在其中。”（王下 17:24）亞述的民族政策，是混合移民，使他們沒有單一的文化和歷史，就阻絕他們反抗復國的可能。可是，他們還有宗教信仰的傾向。統治者就允許他們自由選擇混合信仰：“他們又懼怕耶和華，又事奉自己的神，從

何邦遷移，就隨何邦的風俗。他們直到如今仍照先前的風俗去行；不專心敬畏耶和華，不全守自己的規矩典章…”（王下 17:33-35）。

到波斯古列王在位的時候，允許猶太的餘民歸回；所羅巴伯和尼希米領導他們建造耶路撒冷城牆並聖殿。

“那地的民”，就是當地的混雜住民，自告奮勇，也來要求志願參與同工，遭受到嚴峻拒絕，被認為“無權，無分，無記念”（拉 4:2-4；尼 2:20）。

據約瑟夫（Flavius Josephus, 37-100）的《猶太古史》記載，後來馬其頓王亞歷山大東征路過，支持後參巴拉派，在基利心山上另建聖殿，自起爐灶，任命他女婿的後代為大祭司。他們只接受摩西五經，不承認其他的先知，更不以耶路撒冷錫安山的殿為“耶和華立名的居所”。撒瑪利亞敘加那個多夫的婦人，還振振有詞，敢於對耶穌提出異見：“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禮拜，你們倒說禮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約 4:20）她指畫的山就是基利心山。耶穌告訴她，不在於禮拜的地方和外面的儀式，而是在於所敬拜的對象，真正“用心靈和誠實拜祂”（24 節）。因那無名婦人的見證，許多人信了耶穌，也接待主耶穌和門徒住了兩天。作基督徒的人，有聖靈的果子，首先是仁愛。

過了兩三年，也就是耶穌在世事奉的末期。這次是耶穌率門徒面向耶路撒冷去。佈道團經過一個撒瑪利亞人村莊。長久種族文化的摩擦和宗教信仰的差異，形成深深的積怨。他們不求互相了解，彼此任其種族成見堆積發酵，不僅沒有好話說，也缺乏人與人間的善意。門


徒曾見證了敘加婦人的誠實悔改，經驗了鎮上人的款待，但仍然表現那麼差勁。現在，因另一個村莊對他們的態度不同，“雷子”的脾氣來了！雅各和約翰難以接受“不”的答覆，要求耶穌准許他們使用以利亞的信心，吩咐天火降下，把那整個村莊燒滅！那可是所多瑪受的刑罰。僅因人家不夠客氣，拒絕接待，未免罰亦過當。耶穌指出那並不僅是一時衝動，更是由於心的問題：他們的“心如何”？心裏存着盈餘的恨和凶殺！那與不信的人又有甚分別？可真令人難以置信，他們已經三年跟隨主，即將畢業，如此沒有仁心，自己居然不知道，怎麼能夠及格？更莫談作宣教士了！

耶穌在“登山寶訓”就給了人一把衡斷內心的金尺，其刻度是宇宙性標準：“無論何事，你們願意人怎樣待你們，你們也要怎樣待人。因為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太 7:12）仁民愛物，就是有同情和憐憫。這兩兄弟的心充滿仇恨和報復屠殺，如果那時手裏有原子彈，不惜早就使用，連平民婦女孩子們，一概毀滅；當然，他們認為那表明信仰的純正，有忌邪的心性！

幸而另一位“保惠師”來了。耶穌說：“…我還有好些事要告訴你們，但你們現在擔當不了。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祂要引導你們進入一切的真理。”（約 16:12-13）約翰是“主所愛的那門徒”，但他知道自己那時還不是愛主的門徒，因為他還不知道自己的心裏如何，所以不能愛主。主所應許的果然成就。五旬節聖靈降臨，約翰明白了自己的心，知今是而昨非，讓基督在心中作主，有了主的心，成為愛的使徒，為主所用。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時，德國納粹艾克曼（Adolf Eichmann）是執行屠殺六百萬猶太人的主要凶手。他戰敗後逃逸到阿根廷十六年，之後被逮返耶路撒冷受審判。庭審的時候，目擊的見證人說，他看起來像個普通的店員。有人近距離端詳，然後哭了：“其實他跟我那麼相像，我心裏也可能作出同樣的事！”每人心裏都有個艾克曼，似是很驚人的事；只因為神的恩典，沒有成為現實。唯一的艾克曼，於 1962 年五月三十一日被處絞刑。就刑前，他最後的話說：“我是個理想主義者。”若不是主的恩典，多少人可能假“理想”之名，成為凶殺的動力。

一切種族和文化的差異都不應該阻隔主耶穌十字架大愛的傳播，所有“恨人主義”的理由和偽裝必須連根拔除！

有主的仁愛存在心裏，才可以作和平之子，在聖靈引導之下，去傳達和平的福音。

作者于中曼博士為文宣士，聖經網 AboutBible.net 著者。

乃縵蒙恩

陳終道

經文：列王紀下五章 1 至 19 節

乃縵是亞蘭國的元帥。亞蘭就是現今的敘利亞，在當時是強國，又是以色列國的敵人。神不但願意施恩給以色列人，也願意施恩給亞蘭人；凡虛心尋求神的都可以蒙恩，乃縵就是一個好例子。

一．乃縵的尊榮

聖經說乃縵是國王所寵愛的，又是大能的勇士，耶和華曾藉着他叫亞蘭人得勝（王下 5:1）。換句話說，乃縵受國王寵愛，不是憑奉承阿諛，而是憑真工夫，為國家盡忠，建立了功績。單看他決定要去以色列找先知時，國王立即為他寫信介紹（王下 5:4-6），可見他在國家的地位多麼受重視。

二．乃縵的痛苦

乃縵雖然在亞蘭國有那麼尊榮的地位，卻患了大痲瘋（王下 5:1）。就算現在科學這麼進步，大痲瘋還是可怕的疾病。這對乃縵實在是無法解脫的痛苦。許多人以為尊榮富足的人必定都是快樂的人，其實他們都有難以解除的痛苦。痛苦的根源是罪。人會奉承有權有勢的

人，疾病痛苦卻不奉承人。乃縵的大能，他為國家所建立的功績，都不能救他脫離人生的疾病痛苦。

三·乃縵的尋求

我們頗有理由推想乃縵可能是個很驕傲的人，因他的成就和他的地位確有值得驕傲之處；神卻藉着細小的病菌使他不得不謙卑下來。他家裏有一個小使女，勸他去見以色列國的先知。一個大元帥怎會聽從小使女的話呢？但他卻聽了勸。他不是派使者去，而是親身前去，並且帶了許多金銀去。他確是有誠意尋求神的恩典。神的話應許說：“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太 7:7）

四·乃縵的錯誤

乃縵雖然要尋求神的恩典，卻有幾個錯誤的觀念：

1. 他以為尋求神的恩典需要用許多金銀。聖經說他帶了銀子十他連得（王下 5:5），這等於大約重七百餘磅的銀子（另一算法是約九百斤；啟 16:21）；金子六千舍客勒（即約三千安士）。這些金銀合起來按時價超過一百萬美金。豈知神的恩典不是金銀可以購買的；他所帶去的銀子金子，對他得救全無幫助（王下 5:15-16）。因為神施恩給富貴的人和施恩給貧窮的人，完全一樣：錢多無助於得救，錢少無慮於蒙恩。

2. 他以為尋求神的恩典需借助國王的權勢。亞蘭國王寫了一封強詞奪理的信，要以色列王見信就要把乃

縵的大痲瘋醫好（王下 5:6）。實際上這封信毫無用處；因為以色列王自己也不知道有神的先知以利沙能醫治乃縵的病（王下 5:7-8）。要得着神恩典不用借助權勢或人的名望，只要專誠倚靠神。

3. 他以為尋求神的恩典還可以帶着元帥的身分。乃縵到了先知以利沙那裏，滿以為以利沙會有禮貌地迎見他；豈知以利沙只打發使者出去，告訴他到約但河去沐浴七次，他就發怒而去（王下 5:9-12）。他為甚麼會因此發怒？因為他的元帥身分還沒有放下。或許他自認為這樣遠道親身來訪，已經是很有禮的請求了。但神所要的不是帶着元帥身分的謙卑，而是完全的謙卑。

五·乃縵的蒙恩

乃縵雖然在尋求神的事上有錯誤，幸虧他有一樣可取：他是個肯聽勸的人。不但聽他家的小女子的勸告來找神的先知，也聽他僕人的勸告，遵從先知的吩咐。他僕人對他說：“先知若吩咐你作一件大事，你豈不作嗎？何況說你去沐浴而得潔淨呢？”（王下 5:13）於是乃縵照先知的吩咐去約但河沐浴七次，果然得着完全的潔淨（王下 5:14）。

其實並不是約但河的水有潔淨大痲瘋的功效，也不是“七次”的沐浴有奇效。先知只不過藉這方式，讓乃縵表現他謙卑的信心罷了。

許多人對於信賴主耶穌作救主就可以得救，有些覺得難以接受下來，正像乃縵初時對於到約但河沐浴七次

的吩咐難以接受那樣。但神所要的正是這樣真純簡單的信心。

世人憑自己的智慧既不認識神，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

(林前 1:21)



作者陳終道牧師〔1924-2010〕為《金燈臺》創辦人。
本文為陳牧師的遺稿，由其家人提供。

創世記 (十六)

學習接納自己的遭遇

鍾慶義

經文：創世記二十一章 1 至 21 節

在創世記第二十一章，我們看見神的恩典：一方面，神成就了祂對亞伯拉罕和撒拉的應許，在他們年老時把以撒賜給他們，他們以順服和讚美來回應。另一方面，以實瑪利因為被視為對應許的後嗣（以撒）構成威脅，便與母親夏甲被逐到曠野；但神再次向他們顯現，應許會照顧他們。

對亞伯拉罕和撒拉來說，神應許的實現是值得歡欣的。但在此之前，他們二人因着生子的應許尚未成就，便藉着婢女夏甲作代母，生了以實瑪利（創 16 章）。如今他們要怎樣對待以實瑪利？以實瑪利是否會對以撒的族裔構成威脅？以實瑪利的出生，是因為亞伯拉罕和撒拉失去信心，那時他們已等候超過十年。亞伯拉罕沒有孩子，怎樣成為大國，怎樣使列國得福（創 12:1-3）？神應許他和他後代的土地會怎樣（創 13:14-17）？亞伯蘭在焦慮和絕望之下採納了撒萊的意見，藉夏甲作代母，生下以實瑪利；而現在以撒出生了，以實瑪利會否分享亞伯拉罕的產業？以實瑪利會否和以撒競爭？亞伯拉罕和

撒拉之前可能以為能夠用他們的計策來協助成就神的計畫，現在他們便陷入困局。亞伯拉罕要怎樣抵銷他因對神不信而造成的錯失呢？

這問題的答案從第二十一章的三個情節可以見到。第一個情節是亞伯拉罕接受新生孩子的喜樂（創 21:1-7）。神的應許成就，亞伯拉罕和撒拉大大喜樂，並順服神的吩咐為以撒行割禮。第二個情節是亞伯拉罕接受放手的痛苦（創 21:8-14），把以實瑪利和夏甲驅逐至曠野。第三個情節是神應許照顧以實瑪利和夏甲（創 21:15-21）。這三個情節是第二十一章的主要信息：當神證明祂是信實可靠的時候，亞伯拉罕便歡欣快樂。可是，亞伯拉罕必須面對他之前信心軟弱的後果，就是要忍痛驅逐對以撒造成威脅的以實瑪利。但神展示祂滿有憐憫的關懷，施恩給那被人踐踏和趕出的以實瑪利和夏甲。這章經文帶給我們三個現代意義：

一．要信靠那位信實可靠的神

以撒的出生證明了神是信實可靠的，值得我們無條件地信靠祂。祂愛人又將最好的賜給屬祂的人；我們要信靠神，不然我們便信自己多於信靠神。

當我們取代神在我們和其他人身上的位置，就會假設自己知道神對我們或別人最好是甚麼，就要用人的才智（世俗的方法）完成神的計畫，就導致事情變得複雜和產生衝突。撒萊對不育的解決辦法，就是藉着婢女夏甲生子。我們沒有與亞伯蘭和撒萊一樣的生命經歷，但我們與他們擁有相同的人性：我們是完全倚靠神呢？還

是倚靠自己？這個挑戰是我們每天都要面對的。我們時常掌管事情，而不容讓神去指導帶領我們。我們在許多地方上取代了神，是信心軟弱的一我們聲稱神是神，但在內心深處，我們仍然掌管自己的生命。神的子民在苦惱及焦慮時，不可以退而求其次用人的籌算去“協助”神來幫助自己，因為這可能導致事情變得複雜、混亂、起衝突。我們應該信靠神，懷着盼望，忍耐等候祂的應許成就。

二·要放棄自己抓緊的來跟隨神

亞伯拉罕和撒拉的生命經歷告訴我們，當我們傾向不信任神而要給自己作主，最後就要承擔我們不信的後果，甚至去到一個地步，要放棄我們所抓緊的，為的是跟隨神所給我們最好的帶領。這故事告訴我們一個殘酷的真相，就是當我們插手，要用屬肉體的籌算來控制事情的發展和自己的將來，不理會神的旨意與主權，最終就是所有人都失敗：撒萊失去她的婢女，亞伯蘭失去他的兒子，夏甲失去她安穩的家園。亞伯拉罕一家自從以實瑪利出生之後便產生混亂，而以撒出生之後臨界點就來到，是時候要除去那隻疼痛的大拇指。看看撒拉向亞伯拉罕說甚麼（創 21:9-10），再看看神向亞伯拉罕說甚麼（創 21:11-13），就可以知道。當我們取代了神的位置，就要承擔我們不信的後果。當我們有不信的行動，這行動的後果便可能一生困擾着我們，這往往代表着我們要放棄一些我們已經珍惜了一段時間的東西；而除非我們肯放手，否則便不能在人生中向前邁進。

三·要學習接納自己的遭遇

正如亞伯蘭和撒萊，有些時候我們會面對試探，不再等候神的應許成就，不再相信神愛我們，那是由於我們已經受了深深的痛苦，正如亞伯蘭和撒萊長期承受不育的痛苦和羞恥。我們有時面對長期未能解決的問題，例如在家庭方面，夫婦之間的感情問題，孩子學習和成長的問題；在工作方面，有生意虧損的壓力，勞資糾紛的問題；在個人生活上，有健康的問題，經濟的問題，與神的關係，與人的關係等等。面對這些看來不能忍受的環境，我們亦可能會很脆弱，向肉體妥協，而不是藉着祈禱和帶着信心來忍耐等候主。但就是這些時刻，在一些我們無法接受、不能解釋的人生際遇中，測試我們對神的真正信心。這些真相的時刻會反映我們是否仍然愛這位賜恩者，而且我們就是在這些時刻去學習信靠神：祂會帶我們經過，即使我們未必能找到這些痛苦的答案！我們需要學習接納我們生命的遭遇，帶着盼望，相信神在祂的愛中會給我們恩典去跨過這些難關。



本文由梁偉民弟兄翻譯自作者的英文講章。
作者鍾慶義牧師為新加坡浸信會神學院講師。

撒迦利亞書 (三)

倚靠聖靈，重建聖殿

黃志倫

經文：撒迦利亞書第四章

撒迦利亞書第四章全章經文是撒迦利亞書八個異象之中的第五個。在這異象中，先知看見一個特別的金燈臺。

一·異象的內容

“我看見一個金燈臺，整個是金的，頂上有一個盆子，並有七盞燈；頂上的燈有七個燈嘴。盆子旁邊有兩棵橄欖樹，一棵在右邊，一棵在左邊。”（亞 4:2-3）

這個金燈臺上面頂着一個盆，在它之上又有七盞燈，而這七盞燈上各有一個燈嘴。不僅如此，這盆子的左右兩邊各有一棵橄欖樹。這兩棵橄欖樹還有兩根好像管子一樣的橄欖枝子，銜接着金管子流出來的油（亞 4:11-12）。這是先知在異象裏看到的金燈臺。

金燈臺是點着放在聖殿或在會幕中的燈臺。按照律法的要求，金燈臺必須一直點着；祭司必須按時、按班

次拿着橄欖油倒入燈嘴，讓這金燈臺有燃料而一直發亮。但撒迦利亞在異象裏所看到的金燈臺卻不是這樣：它左右兩邊各有橄欖樹，有管子直接從橄欖樹取得供應，讓這金燈臺一直不停地發亮。

二·異象的解釋

先知看到這個特別的金燈臺，但他不明白其中的含意，於是就問那位與他說話的天使（亞 4:4-5）。這異象的解釋在第 6 節開始：

他對我說：“這是耶和華對所羅巴伯所說的話：‘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而是倚靠我的靈。’這是萬軍之耶和華說的。（亞 4:6）”

原來這異象關乎一個人物：所羅巴伯。所羅巴伯沒有在這異象裏出現，但天使指出這異象是針對所羅巴伯而說的。所羅巴伯就是那位與大祭司約書亞一同帶領被擄的以色列人從巴比倫回到自己的家園並建造聖殿的領袖（以斯拉記二至三章；哈該書）。大祭司約書亞在撒迦利亞所見的上一個異象中出現（第四個異象；亞 3:1-10）；在那個異象中，上帝恢復約書亞大祭司的聖職，給他穿上聖袍，恢復祭司的工作。如今這個異象提到所羅巴伯，所以這異象還是圍繞在歸回建殿的事上。

在這異象的解釋裏，有兩件重要的事：

1. 建殿的工程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而是倚靠上帝的靈。

重建聖殿對於所羅巴伯，或說對於全部以色列人來說，是一件很興奮的事，因為他們竟然可以回到自己的家園，還可以重建這象徵着整個民族要再次興起的聖殿。但所羅巴伯深切知道這事絕非容易：一片曾經被強國佔領蹂躪了將近七十年的土地，現在要在那裏重新建造聖殿！然而上帝告訴所羅巴伯：“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而是倚靠我的靈。”（亞 4:6）

甚麼叫做權勢、才能？當年所羅門王建造聖殿時，使用他的王權和勢力，動員了多少人來建造聖殿？按照列王紀上第五章的記載，當時建造聖殿，搬運重物的有七萬人，上山鑿石的石匠有八萬人，另外一群專門做苦工的有三萬人，輪流上去黎巴嫩山（每個月換一批人上去工作），此外還有督工三千三百人；建造聖殿的人接近二十萬人。如今所羅巴伯回到已遭受破壞的耶路撒冷，他有多少權勢？與所羅門相比，他可謂沒有權沒有勢，回到自己家園的只有區區五萬人。但上帝告訴他“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所羅巴伯被上帝呼召，承接又大又難的建殿工作，這事奉實在不容易；但倚靠上帝的靈，就能完成祂所託付的。先知在異象裏看見那金燈臺一直發亮，不是靠人把油倒進燈嘴，而是直接從橄欖樹支取力量。這象徵着不是靠人的力量，而是靠神的能力和聖靈的工作。這是一個在事奉中永遠不改變的原則：若要完成上帝的工作，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能夠完成工作的基礎乃是上帝的靈。

甚麼是倚靠上帝的靈？以弗所書第六章教導信徒要穿上全副軍裝，而在裝備好以後，還要藉着各樣的禱告和祈求，隨時在聖靈裏祈禱，並且在禱告上恆久警醒。倚靠上帝的靈就是恆久不斷地警醒禱告，為着我們所承擔的工作，為着我們在教會裏所負責任何層面的事奉，懇切向主禱告，直接從上帝那裏領受能力來完成工作。這是一個在兩千多年前的異象裏已經告訴我們的真理。要完成上帝的工作，不是倚靠有多少的權勢和能力，而是靠上帝的靈。

2. 建殿的工作必定完成。

“大山啊！你算得甚麼？你在所羅巴伯面前必夷為平地！他必安放那塊平頂的石頭，必有歡呼的聲音說：‘願恩惠、恩惠歸與這殿〔“這殿”原文作“她”〕。’”耶和華的話又臨到我說：“所羅巴伯的手奠立了這殿的根基，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
(亞 4:7-9)

大山象徵着極大的困難、攔阻。但上帝說大山算得甚麼呢？在人看來，要挪移這擺在眼前的大山是不可能的；但上帝說這大山在所羅巴伯的面前不僅要挪開，而且要夷為平地。

當所羅巴伯要回去建造聖殿時，聖經記載他所遇到的困難是又大又難的：有內憂，有外患，有人嘲笑，有人罷工等等；他要怎麼完成建造聖殿的工程？但上帝說大山要夷為平地，這是一個保障和安慰。但要留意這裏的優先次序。為何上帝應許說這大山必夷為平地？原因

是祂之前已經說：不是倚靠權勢，不是倚靠能力，而是倚靠祂的靈。


我們必須先倚靠上帝的靈。當我們願意倚靠上帝的靈，就能看見大山可以夷為平地；若我們不倚靠上帝的靈，而是靠我們的權勢與手段，我們就會看見工作有許許多多的攔阻。倚靠上帝的靈，就可以看見上帝奇妙的作為和帶領。當我們倚靠上帝的靈，上帝的靈就動工；當上帝的靈動工，我們就看見上帝的工作在教會裏順利地展開，一切極大的困難迎刃而解，我們就可以完成一切的工作。

三·金燈臺不停發光，照耀萬邦

我又再問那天使：“在這燈臺左右的兩棵橄欖樹是甚麼意思？”我又問他：“在兩根流出金色油的金管子旁邊的兩根橄欖樹枝，究竟是甚麼意思？”…他說：“這是兩位受膏者〔‘受膏者’或譯：‘供應新油的人’〕，是服事全地之主的。”（亞 4:11-14）

先知一連問了兩個問題。他先問，那左右兩棵橄欖樹是指甚麼；然後再問，那兩根流出金色油的金管子旁邊的兩根橄欖樹枝是指甚麼。先知問了兩個問題，天使卻只回答一次，說：“這是兩位受膏者，是服事全地之主的。”到底是那兩棵橄欖樹指這兩位受膏者，還是那兩根橄欖枝子指這兩位受膏者？有解經家說是那兩棵橄欖樹，也有解經家說是那兩根橄欖枝子，也有解經家說橄欖樹和橄欖枝其實是一樣。

到底這兩位受膏者是誰？從歷史的角度，所有解經家都一致認為，所指的是當時帶領以色列人離開被擄之地，回到自己的家園重新建殿，在上帝面前事奉的兩個重要的人，就是約書亞大祭司和所羅巴伯。整個異象所要傳達的就是上帝的殿，就是這金燈臺，在上帝的僕人所羅巴伯和約書亞的帶領之下，倚靠上帝的靈，直接從上帝那裏領取力量，就必建立起來，就能一直不停發光。我們不一定明白這異象裏所有的細節，無論是兩棵橄欖樹或是兩根橄欖枝子代表這兩個僕人；其實這異象所要傳達的，就是上帝的僕人在建殿的工程上倚靠上帝的靈，這殿必被建造起來，成為燈塔，一直地照耀全地，榮耀上帝。

但願這個異象所教導的，成就在你、我和教會的身上。我們都是上帝國度的一分子，是建造教會的一分子，讓我們緊記那完成上帝工作的基礎：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能力，而是倚靠上帝的靈。當我們願意倚靠上帝的靈，就可看到在上帝的工作中“大山可以挪開”。 

作者黃志倫牧師為新加坡長老會恩澤堂主理牧師。
本文是作者的講章摘錄。本文的經文錄自《聖經新譯本》。

拉撒路，出來！

林治生

經文：約翰福音十一章 1 至 44 節

拉撒路你出來！

拉撒路你為何年紀輕輕的便去了墳墓？為何讓自己大好一生被埋入無盡的黑暗中？

你出來！拉撒路，主叫你出來。

拉撒路活在一個愛主愛人的家庭。大姊馬大熱心，把主和門徒接到家裏，下廚做菜，請主和一班門徒吃飯。二姊馬利亞追求上好福分，恭恭敬敬坐在主腳前，專心聽主講道。但拉撒路呢？聖經沒有說他幫大姊煮飯，沒有說他出門探訪傳福音，看望病人或接濟窮人，聖經也沒有說他跟二姊般坐在主的腳前聽道追求真理，愛主愛到連最寶貴的玉瓶也打破，把準備出嫁時為自己抹身的香膏全膏在主的身上。聖經說他病了，不但病了，而且死了，且已死了四天，臭了，大好前途沒有了，一切的希望都沒有了！

拉撒路的左鄰右里也很好，很有愛心和同情心，不像一些冷冰冰，對弟兄姊妹，對有需要幫助和餓了渴了的人漠不關心；他們一聽到拉撒路死了，不像有些人推說剛好有事“Excuse me”，而是大家趕來圍着馬大和馬利亞，安慰鼓勵，陪她們哭。

拉撒路活在這麼一個充滿愛和同情的環境，但因為不知自愛，就有如路加福音第十五章中的浪子。那個浪子只想着吃喝玩樂，大言不慚地強要老父分財產，拿了錢卻不好好去發展，終日與一班不求長進的朋友混，混到焦頭爛額，斷送了大好前途，比馬太福音第二十五章那個從主手裏拿了一千塊銀卻埋在地裏的僕人更差，更無用。

有好些信徒像馬大，接待主；像馬利亞，愛慕主。但也有不少信徒如同拉撒路，掛個名，是某某教會或某某名牧的會友，重生得救，可惜言行舉止比不信的人還不好。游手好閒，不願作貴重器皿，不願脫離卑賤的事，不肯逃避少年的私慾（提後 2:21）。雖生長在一個屬靈美好的家庭，有熱心愛主的父母，有關心相顧的同胞手足，有好教會、好牧者、好團契；卻自願落在網羅，過着不知滿足，不知感謝的糊里糊塗的日子。

很多執事長老又忠心又良善；但也有不少執事長老如拉撒路，不曉得在好事上富足，樂意擺上，為自己積存美好根基（提前 6:18-19）。除了開會發表一番偉論，對實際的事奉、關懷、探訪，從不投入。還有牧人；有許多忠心良善的，可惜也有像拉撒路的，甘願讓自己給埋在墳墓中。既不清楚自己的蒙召，也沒有把握現今的機會（帖前 4:14）。不肯流淚撒種（詩 126:5-6），出去尋找亡羊，盡自己的職分。只知牧養自己（結 34:2），忘了將來要交帳（太 25:14-30）。不重視得救人數的增加（徒 2:37-42），卻藉詞說重質不重量；不曉得聖經說地上有人得救天上也歡喜（路 15:7）。

你是馬大？是馬利亞？還是拉撒路？

若是拉撒路，請聽主的呼喊，出來！離開那沉沉迷迷和抑鬱不滿，離開那有名無實的光景，離開那些惱怒和埋怨，離開那暗淡無光的墓陵，走向錫安大道（詩 84:5），為主做些美事（多 3:8），成為新造的人（林後 5:17）。你自己蒙福，神也得榮耀，神的兒子也因你得榮耀（約 11:4）。

拉撒路，主耶穌叫你現在就出來。



作者林治生牧師為《和合本靈修聖經》撰稿人；
該書之網上版可於 devotionalbible.com 免費瀏覽。

哥林多前書（五）

教會紀律的處理

潘國華

經文：哥林多前書四章 18 節至五章 13 節

研讀哥林多前書可以看到保羅如何處理教會問題。無疑，哥林多教會人才輩出，智慧是哥林多人所追求的，恩賜才幹是他們所誇耀的；但是，哥林多教會的問題亦不少！本文就哥林多前書四章 18 節至五章 13 節，探討教會面對淫亂問題及如何執行紀律：

一．處理驕傲的人（林前 4:18-21）

在這段經文之始，保羅坦誠地指出一些哥林多信徒的驕傲（林前 4:18）；他們自視過高，驕傲自恃，以為保羅不敢前來哥林多，而差派提摩太前來處理哥林多教會的問題。故保羅鄭重指出，他必快到哥林多（林前 4:19）！同時，保羅提出一個很重要的真理：“然而，主若許我”（林前 4:19）。保羅是個謙卑的神僕，聽命順服主；他不會自把自為，卻願意在一切事上順服主。使徒雅各也曾同樣吩咐信徒學習“主若願意”的功課（雅 4:13-16）。

哥林多信徒“自高自大”，連使徒保羅也看不上眼，挑戰保羅，以為他不敢前來哥林多。實際上保羅將要前來查究哥林多人憑着甚麼權柄；顯然他們只有說話的口才，並沒有生命力和見證力。進一步，保羅指出：“神的國不在乎言語，乃在乎權能”（林前 4:20）。這權能是神的話語在人身上和生命裏改變的能力！就是除去誇口，除去驕傲自恃，而服在神話語之下。

二·處理淫亂的人（林前 5:1-8）

教會中發生淫亂的事會令人十分震驚。可是哥林多教會竟沒有處理發生在他們中間淫亂的問題：就是有人與他自己的繼母通姦！這樣的事甚至連教外也沒有（林前 5:1-2）。哥林多教會不但沒有處理它，還自高自大，並不哀痛。他們驕傲自恃，連十誡中之第七誡“不可姦淫”也置諸不理！（林前 5:3）

保羅對這事深表關注，也關心犯罪的人；但使徒的關注和關心並沒有包庇罪惡。他立刻行動，吩咐把這犯罪者“從你們中間趕出去”（林前 5:2）。這行動不是憑着人的權柄，而是憑着主耶穌的名和祂的權能（林前 5:4）。為甚麼要把那個淫亂、與繼母通姦的人趕出教會呢？固然這是保障教會的聖潔，因教會不能接納犯姦淫而不願悔改的人在教會中繼續聚會；使徒進而解釋：“要把這樣的人交給撒但，敗壞他的肉體，使他的靈魂在主耶穌的日子可以得救。”（林前 5:5）這犯淫亂的人是信徒，而他的繼母可能不是信徒，故教會執行紀律，把犯通姦的信徒趕出教會，這是叫撒但敗壞這人的肉體

一即肉體受罪的懲罰、受苦受害；但這肉體受損害，並不會影響他的靈魂得救—因他始終是屬主的人。據哥林多後書記載，這人後來知罪悔改，保羅吩咐教會把他挽回來（林後 2:5-8）。

故此，教會要執行紀律，把犯淫亂而不願悔改者趕出教會。否則，就犯了包容罪惡的罪：“你們這自誇是不好的，豈不知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嗎？”（林前 5:6）使徒在此指出哥林多教會的根本問題：他們錯以為自己有愛心包容犯淫亂的人；這自誇好像麵酵一樣，影響全教會跌進錯誤的自誇裏！

保羅進一步提醒信徒的身分：“你們既是無酵的麵，應當把舊酵除淨，好使你們成為新團，因為我們逾越節的羔羊基督，已經被殺獻祭了。”（林前 5:7）“舊酵”包括所有未信主前的罪惡，諸如驕傲自恃和淫亂等。所有信徒的身分乃“無酵的麵”、“新團”，皆因耶穌基督，逾越節的羔羊，為我們的罪作了祭牲，被殺獻祭成就了救贖。既然如此，信徒就要除去惡毒和邪惡；那包庇罪惡而生發的驕傲自恃更是要不得的（林前 5:8）。我們應有誠實和忠於真理的心思意念，對於那些犯淫亂而不願悔改的人，要嚴正處理。


三·處理失德的人（林前 5:9-13）

信徒如何對待教會內外的人，往往是十分複雜的。正如保羅在這段經文提及（林前 5:9-10），哥林多城是個拜偶像的都會，城內充滿廟宇及廟妓（男妓及妓女），與拜偶像的人行淫，故保羅以此提醒信徒。不過有些哥

林多信徒以為保羅吩咐信徒不要與教外所有淫亂的人交往，於是保羅在這段經文加以解釋，他的本意乃吩咐信徒不要與那些教內而行淫亂的人交往（林前 5:11）。換言之，當信徒面對教外的人，當中有些可能是行淫亂的，或貪婪的、勒索的、拜偶像的，就得小心與他們交往，免得受他們不良的影響。但對於教會內的那些行淫亂的，或貪婪的、拜偶像的、辱罵的、醉酒的、勒索的，我們不可與這些犯罪的信徒交往，連與他們吃飯也不可！

神將誡命給人類，要求所有人遵守。但惟有屬於神的人，神給他們力量和恩典去遵守誡命。若信徒違反這些誡命而犯罪，他們可以悔改而尋求神的赦免。但那些明知故犯、又不悔改的信徒，他們是失德的人，我們不要與他們交往！而且哥林多教會竟然錯用了愛心，跟這個與繼母通姦的弟兄交往，所以保羅直接提出要將這惡人趕出教會（林前 5:12-13）。

教會要執行紀律去審斷教會內的肢體。教外的人不是由教會審判的；到了末日審判臺前，他們就會受到神公義的判斷。教會要處理公然犯罪而不認罪的信徒。主耶穌也曾指導教會有關紀律的處理：“若是不聽他們，就告訴教會；若是不聽教會，就看他像外邦人和稅吏一

樣。”（太 18:17）

作者潘國華牧師退休前為加州主恩基督教會主任牧師，現時定居於多倫多，並在多倫多衛道浸信會中文堂服事主。

新人的新生

陳梓宜

經文：歌羅西書三章 1 至 14 節

我們信主、受洗，並不是單單在頭腦上知道自己信主耶穌不至滅亡，反得永生；歌羅西書這段經文告訴我們：信主的人是個“新人”，在靈性生命上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在行事為人上是脫去舊人，穿上新人。

一·新人的靈性生命

所以，你們如果與基督一同復活了，就要尋求天上的事；在那裏，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天上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隱藏在神裏面。（西 3:1-3）

這段經文說信徒“死了”和“復活了”，是指基督徒在靈性上的死和復活。上文論到信徒“在洗禮中已經與基督一同埋葬，也就因為相信神發揮力量使他從死人中復活，在洗禮中與他一起復活了”（西 2:12）；所以，基督徒的生命是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生命。保羅特別使用這個屬靈生命的事實來提醒當時歌羅西教會的信徒。

當時有人在歌羅西教會中用虛假和騙人的哲學去吸引人心（西 2:8），又在飲食和節期等事上評論信徒（西

2:16)，還以各種命令和教條擾亂信徒（西 2:20-23）。保羅指出這些人的生命沒有與基督相連，只不過是憑着自己的肉體自高自大（西 2:18-19）。保羅希望歌羅西教會的信徒清楚明白：他們的生命是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生命。如果他們已經與基督一同死了的話，他們就已經同那些屬世的教導無關（西 2:20）。如果他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了的話，他們就要尋求天上的事。他們應當追求、仰望和跟隨的，是那位在天上坐在神右邊的基督（西 3:1）。

當我們信主成為“新人”之後，在靈性生命上就是已經與基督一同死亡又一同復活。這個新人已經脫離了世俗的教導，單單跟隨基督；世人的眼光，世俗的價值觀，已經不再束縛我們。雖然我們仍然在世上生活，仍然關懷身邊的人，關心社會；但我們的心思意念轉向天上，知道我們在天上有一位主，我們的生命在祂手中。這樣，我們在地上生活有了屬天的向度，使我們更有智慧排列人生的優先次序，也使我們留意神把甚麼恩賜給了自己，叫我們善用自己的生命作有永恆價值的事奉。

我們要思念天上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另一個原因就是“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隱藏在神裏面”（西 3:3）。神不但使我們的生命隱藏在祂裏面得到保護，而且還使我們將來與基督一同在榮耀裏顯現（西 3:4）。基督徒的生命是榮耀和得勝的；但這份榮耀和得勝，現在對世人來說是隱藏不見的。所以有人會嘲笑基督徒，欺壓基督徒，甚至會用各種手段去反對基督徒持守聖經的

教導。但真相和結局是：到了將來基督再來的時候，基督徒要與基督一同在榮耀裏顯現。

所以，我們要思念天上的事。在天上那裏，基督坐在神的右邊，祂是復活得勝的主。雖然在世上我們會有苦難，但這一切都會隨着世界終結而過去。到了將來基督顯現，向全地作出公義審判的時候，我們也會與祂一同在榮耀裏顯現。當我們思念天上的事，知道我們有這個榮耀的盼望，知道我們的生命有神的保護，那麼我們在世上無論遇到任何挑戰和困難，都能夠堅定地跟隨基督。

二·新人的行事為人

在第三章 9 至 10 節，保羅用了脫去和穿上的動作，來形容我們這個已經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生命：

你們已經把那個舊的人連同他的行為都脫去了，穿上了新的人；這新的人照他創造者的形象在知識上不斷更新。（西 3:9-10）

當我們與基督同死的時候，就已經脫去了那個舊的人；當我們與基督同復活的時候，就穿上了新的人。基於這個事實，保羅用了兩個“所以”來提醒我們。因為我們脫去了舊的人，“所以，要治死你們身上那些屬地的性情，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心…”（西 3:5）。因為我們穿上了新的人，“所以，你們…要穿上慈悲憐憫、恩慈、謙卑、謙和、忍耐。…在这一切之上，還要穿上愛…”（西 3:12-14）。

信主之後，我們的生命與基督相連，生命的本質已經與以前完全不同。這個生命的改變，會帶來性情和行為的改變。這些改變是外在的，是可以見到的；經文中“脫去”和“穿上”這兩個與穿衣有關的動詞，就是表達這個外在可見的改變。

當保羅論到舊人的時候（西 3:5-9），提到兩個特點：舊人的性情是屬地的（5 節），舊人的行為是惹神憤怒的（6 節）。這些性情和行為包括淫亂、污穢、邪情、惡慾、貪心、憤怒、烈怒、惡毒、毀謗、污言穢語，說謊等等。但我們不再是舊人，我們已經是新人了；作為新人，就要辨明：任何屬地的性情，任何惹神憤怒的行為，都是屬於舊人的，是我們需要留意治死和脫去的。我們要穿上屬天的性情，穿上神所喜悅的行為。歌羅西書第三章列出了舊人和新人的一些性情；聖經還有許多教導告訴我們甚麼是神看為正的，甚麼是神看為惡的，我們都要留心思想。當聖經指出某些事情是邪惡的，是神所不喜悅的，我們就要認真對待，要治死屬地的性情。當聖經指出某些事情是美善的，我們同樣需認真對待，要穿上神所喜悅的性情。我們作為基督的門徒，就是在這新生命裏面不斷更新，讓自己越來越像基督。

求主幫助我們，使我們真正認識基督徒的生命是怎樣的，好讓我們的心思意念能夠追求和思想天上的事，

行事為人能夠彰顯主耶穌的榮美形象。 

作者陳梓宜傳道為金燈臺出版社總編輯。本文的經文錄自《環球聖經譯本》。

查經講章大綱

主如何受苦

黃彼得

經文：以賽亞書五十三章 7 至 9 節

引言：

我們在受苦時往往發不少怨言，且以為自己是最受苦的人；但看主耶穌如何受苦，就可從中得到一些幫助。

一．默然受苦（賽 53:7）

主受害時一言不發（可 14:61），彼得也見證祂受害不說威脅的話（彼前 2:23），我們的主除了為真理辯護過，從不為自己辯護，為何祂能這樣：

1. 知道這是出於神（詩 39:9）。
2. 祂知道出聲對事無益，反而對真理不能顯明。所以不揚聲，只等公理顯明（太 12:18-20）。
3. 祂只求父的公義伸冤，所以不出聲（詩 37:5-9）。
4. 祂思想事情的結局，故不出聲（詩 73:15-17）。

主這樣的無聲受苦，讓我們學習吧！

二·權柄被奪去或剪除（賽 53:8）

1. 主在受苦受審判時自衛權被奪去，所以祂不自衛。
2. 祂的辯護權也被奪去，所以辯護時無故被兵丁打（可 14:62-65；約 18:20-23）。
3. 祂的生命權被奪去。無罪的，不該死的，卻死了。

為何主這樣將所有權被奪去？

1. 祂知道這是父的旨意要祂這樣，所以祂說：我父所賜給我的杯，我豈可不喝呢（約 18:11）？
2. 祂知道只有這樣放棄權柄，才能叫人得生命得救贖；正如祂所說，好牧人為羊捨命，叫人得生命（約 10:10-11；太 16:25-28）。
3. 祂放棄為神子的權柄，才能叫人得權柄作神的兒子（約 1:12）。我們是否也肯為別人而放棄權柄？若是甘心放棄的話，別人要得福，而自己也要再得回（約 10:18）。

三·與惡人同等與財主同埋（賽 53:9）


誰要與惡人同等，同坐，同行呢？凡潔身自愛的人都不肯這樣。但世上實在無一完全無罪的人，因為世人都犯了罪。但耶穌如何？

1. 祂凡事與人一樣（來 2:17；4:15）。

2. 祂與罪人同坐同吃飯（路 15:1）。
3. 祂常為悔改的罪人辯護（路 7:36-50，19:6-10；約 8:1-11）。
4. 祂與罪人一樣的被審判，被釘，為使罪人有機會得救。如果主不釘十架，那十架上的一強盜也沒有機會得救。

與財主同葬對主實在不是件榮耀的事，因主在世時與財主來往，如尼哥底母、撒該、馬太等，人未免會說，主是財主的工具，為資本家說話，愛享受，才與財主來往。其實不是。我們的主是為了他們的靈魂，要幫助他們的靈性，要救他們。祂凡事與人一樣，只是沒有犯罪，祂是這樣不怕人的誤會。

結論：

主是何等的尊榮寶貴，可敬可愛。讓我們效法祂的受苦，並能在我們受苦的事達到受苦的真正目的：是為了主，為了別人，而不是單單叫自己得益而已。 

作者黃彼得牧師為東南亞聖道神學院榮譽院長。

本文選自《基督教簡明查經講章大綱》，全部大綱共約二千三百篇，已在金燈臺出版社網站 [goldenlampstand.org](http://www.goldenlampstand.org) 發布，歡迎瀏覽或下載。費用全免。

福音活頁

不再在黑暗裏走

耶穌又對眾人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裏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約翰福音 8:12）

這是一個驚人的宣告，耶穌說，祂是世界的光！

光，對於我們來說並不陌生，太陽、月亮、星光，伴隨我們的一生。我們也深刻地認識到，這些光，對人類的生存至關重要！如果沒有陽光，萬物就無法生長，人類就無法生活。不過，不是每一個人都知道，光，是上帝的創造！在聖經創世記中記載了上帝創造光的過程：

上帝說“要有光”，就有了光。上帝看光是好的。
（創世記 1:3-4）

光，實在是好的！這人人都知道。不過，有一件很稀奇的事情，就是當人不知道光是上帝的創造，不知道敬拜創造光的上帝的時候，這自然的光，對人就不夠用了！雖然在陽光燦爛的季節，人們還是覺得心頭有揮之不去的黑暗；雖然在月明星稀的朗夜，人們還是覺得漫漫長夜寒意悵然。為何如此？那是因為人離開了生命之光！

原來，人的生命最需要的，是上帝本身的生命之光。

光是溫暖。生活中人人都需要愛與關懷，但很不幸，我們周遭的人，包括我們自己，個個都像個刺蝟似的，離得遠，覺得冰冷；走得近，彼此互戳，最終渾身傷痛地無處話淒涼。但如果人與人之間有耶穌的話，每個人都享受到足夠的愛與關懷，就不需要可憐地向身邊的人索取，反而可以有能力輸出愛與關懷，變回人樣了。因為人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和樣式做的，是像上帝的人，而不是像刺蝟的動物。

光是明亮。人人都希望在人際關係上可以放鬆地敞開心靈，以坦蕩的情懷彼此相對，所謂肝膽相照啊，那得有光，才可以相照，也需要有足夠的安全感，才能夠與人敞開自己。耶穌就是人類的安全感，祂能保護信靠祂的人心靈不受傷害，也能醫治曾經受傷害的心靈。即使我們不能向所有人敞開自己的心靈，但在耶穌面前，你盡可以放心地向祂陳述你的一切。

光是指引。有時，我們感覺前路茫茫，似乎周圍都是網羅和危險，需要智者來指引我們的道路。耶穌就是這位智者，是我們的良師益友。耶穌在世上的時候，教導了無數的生活哲理，其內容涵蓋了生活的所有層面，只要我們認真地遵守而行，便得着平安喜樂。在遇到生活難題的時候，只要誠心向耶穌禱告，祂也必定會指引我們，作出最正確的選擇。

光是希望。沒有希望的人生，是最黑暗的人生。每天黑夜過去，太陽升起，總給人有希望的感覺。而我們都知道，人生總會迎來夕陽西沉黃昏將至的日子，永恆的歸宿在哪裏？耶穌是人類的救主，祂釘死在十字架上，就是為了拯救罪人，讓人與上帝重新建立生命的關係，得着永恆的生命。地上的生命過去之後，在天上的

樂園永遠與上帝在一起，不再有黑暗，因為上帝之光永遠照耀。

光是醫治。幾十年的摸爬滾打，數十載的雨雪風霜，我們被別人傷害，我們也傷害別人，都需要被寬恕和被接納，但誰能寬恕和接納我們？我們又能從哪裏支取能力去寬恕和接納別人？答案仍然在耶穌基督裏面！祂在十字架上向上帝禱告說：“父啊！赦免他們，因為他們所做的，他們不曉得。”（路加福音 23:34）耶穌接納一切倚靠祂的人成為上帝的兒女，這是何等大的恩典啊！

光是真理。公義與公正，是安全生活的基礎；沒有了真理的準則，生活就只有混亂與爭戰。耶穌帶來了天上的光明，直照人心最黑暗之處，讓人既看見了社會的不公，也看到了自己的不義，甘心情願地順服上帝的真理，除去自身的罪惡思想與行為，共同建立美好和諧的社會生活，讓上帝的真理彰顯在社會生活的每一個層面，那才是最理想的社會生活。

耶穌說，祂是世界的光！這話是真的，耶穌是上帝的獨生兒子，是上帝榮耀所發出來的光輝，是上帝本體的真像。當我們願意靠近這光，願意被這真光照耀，我們就全然生活在光明當中，從此不再在黑暗中行走。

（杜嘉）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

福音活頁

基督實實在在從死裏復活嗎？

耶穌基督實實在在從死裏復活了嗎？當初天父呼召我作宣教士的時候，我面對一個困難：我對於耶穌基督實實在在復活，不太清楚。但這個問題是非常關鍵的。

請看聖經的話：

我當日所領受又傳給你們的，第一，就是基督照聖經所說：為我們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聖經所說，第三天復活了。（哥林多前書 15:3-4）

耶穌基督不單為我們死了，擔當我們的罪，這是赦罪的福音；耶穌基督更是從死裏復活了，賜給我們生命，這是生命的福音。

耶穌基督復活後，曾經多次顯現：

1. 在主耶穌復活的那天清早，祂最先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抹大拉的馬利亞以前身上附着七個鬼；後來耶穌醫治她，完全好了。她回去向門徒報告耶穌已復活，但門徒當時不相信她的話。

2. 主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和幾個婦女看見了復活的耶穌。她們起初躲起來，後來向門徒報告耶穌復活了。

3. 主耶穌向彼得顯現。

4. 主耶穌在以馬忤斯路上向兩個門徒顯現，與他們討論聖經怎樣預言祂復活。到食晚飯的時候，祂就消失了。兩個門徒就跑回去，把所遇見的事告訴其他門徒。

5. 主耶穌向十個門徒顯現，當時多馬並不在場。多馬說：“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用指頭探入那釘痕，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我總不信。”

6. 主耶穌過了八天再向門徒顯現，並對多馬說：“伸過你的指頭來，摸我的手；伸出你的手來，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總要信。”多馬說：“我的主！我的神！”

7. 七個門徒在加利利的提比哩亞海邊看見復活的主。

8. 主耶穌向祂肉身的弟弟雅各顯現。雅各就滿有信心，後來成為教會的柱石。

9. 主耶穌在加利利山上向五百多個門徒顯現。

10. 主耶穌在耶路撒冷對面的橄欖山向十一個門徒顯現，以後被接升天。

當門徒看見復活的主後，完全改變。本來絕望和懼怕，現在不絕望、不懼怕了。雖然當時羅馬帝國政府和其他民眾迫害基督徒，把他們捉拿收監，甚至殺死他們，把他們丟在羅馬城鬥獸場讓野獸活活咬死，但他們還是不懼怕。聖經記載他們說：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神卻叫他從死裏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使徒行傳 3:15）

有位老牧師在火車上遇見一個大學生，老牧師對大學生說：“年輕人啊！你要信耶穌；耶穌為你死了，也為你從死裏復活了。”大學生說：“耶穌死在十字架上，有他偉大的理想，我很佩服；但是耶穌從死裏復活，不可能。”老牧師說：“年輕人啊！不可能的事情也是可能的。”大學生說：“老牧師，你沒有邏輯；不可能就是不可能。你說‘不可能可能’就是不可

能。”老牧師說：“年輕人啊！不可能的事情也是可能的。這裏有一枝筆，如果把這筆豎立在桌子上，你看可能嗎？”大學生說：“火車現在行駛，車廂搖動，不可能。”老牧師說：“你試試看。”大學生隨便試試看，說：“就是不可能。”老牧師說：“不可能的事情也是可能的。你看！一、二、三，這筆不是穩穩站在桌子上嗎？”大學生說：“你用手握住嘛！”老牧師說：

“對。同樣地，神的手，就是那創造太空、創造人類、創造生命的手，叫耶穌基督復活，就是絕對可能的。”

我忽然間完全想通了。神的手既然是創造生命的手，所以祂叫耶穌基督復活是絕對可能的事情。

耶穌基督復活，不單單是理性可以證明，更是眾門徒實實在在經歷過的歷史事實。願你向神禱告說：“親愛的天父，我們感謝你，因為你所賜的救主耶穌基督為我們死而復活，將永生帶給我們。主耶穌，求你現在進來，住在我的心中，讓我罪得赦免，把永恆的生命賜給我。恭敬禱告，奉靠耶穌基督的名，阿們。”（麥希真）

筆錄自麥希真牧師的講道，獲准轉載。講道影片載於 maixizhen.com。
歡迎活用福音活頁一轉貼，轉寄，打印等，以廣傳福音。註明出處和作者即可。